

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6 年 3 月 26 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6 年 3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财务资料已经审计。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15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 2 基金简介

###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 QDII
基金主代码	096001
交易代码	0960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 年 3 月 23 日
基金管理人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272,035.33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严格的投资纪律约束和数量化风险管理手段，实现基金投资组合对标的指数的有效跟踪，追求跟踪误差最小化。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按照标的指数的成份股及其权重构建基金股票投资组合，并根据标的指数成份股及其权重的变动而进行相应调整。但在因特殊情况（如股票停牌、流动性不足）导致无法获得足够数量的股票时，基金管理人将搭配使用其他合理方法进行适当的替代。 本基金还可能将一定比例的基金资产投资于与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相关的公募基金、上市交易型基金，以优化投资组合的建立，达到节约交易成本和有效追踪标的指数表现的目的。
业绩比较基准	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全收益指数）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美国股票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风险与预期收益高于混合型基金、债券基金以及货币市场基金，属于预期风险较高的产品。

###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杜鹏	王永民
	联系电话	0755-83183388	010-66594896
	电子邮箱	dupeng@dcfund.com.cn	fcid@bankofchina.com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5558	95566
传真		0755-83199588	010-66594942

###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Bank of China (Hong Kong) Limited
	中文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	香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邮政编码	-	

##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a href="http://www.dcfund.com.cn">http://www.dcfund.com.cn</a>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32 层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本期已实现收益	14,360,385.22	12,629,863.89	5,397,706.62
本期利润	2,012,178.93	14,595,324.62	23,522,175.7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415	0.1489	0.2737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2.35%	11.91%	27.26%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15 年末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4397	0.1863	0.0480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49,342,400.60	107,162,735.88	112,471,930.60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440	1.426	1.27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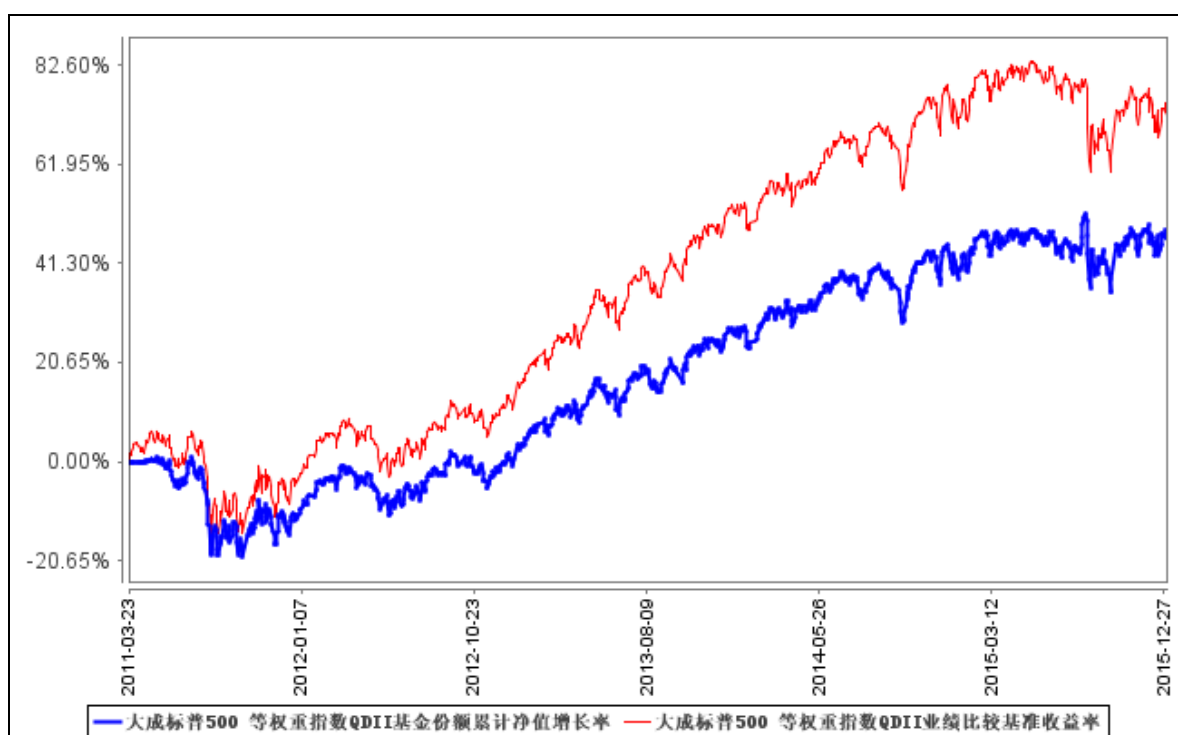
### 3.2 基金净值表现

####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6.19%	1.09%	5.04%	1.18%	1.15%	-0.09%

过去六个月	1.91%	1.17%	-2.89%	1.22%	4.80%	-0.05%
过去一年	2.35%	1.00%	-2.20%	1.22%	4.55%	-0.22%
过去三年	45.78%	0.82%	52.45%	0.85%	-6.67%	-0.0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46.51%	1.03%	71.93%	1.09%	-25.42%	-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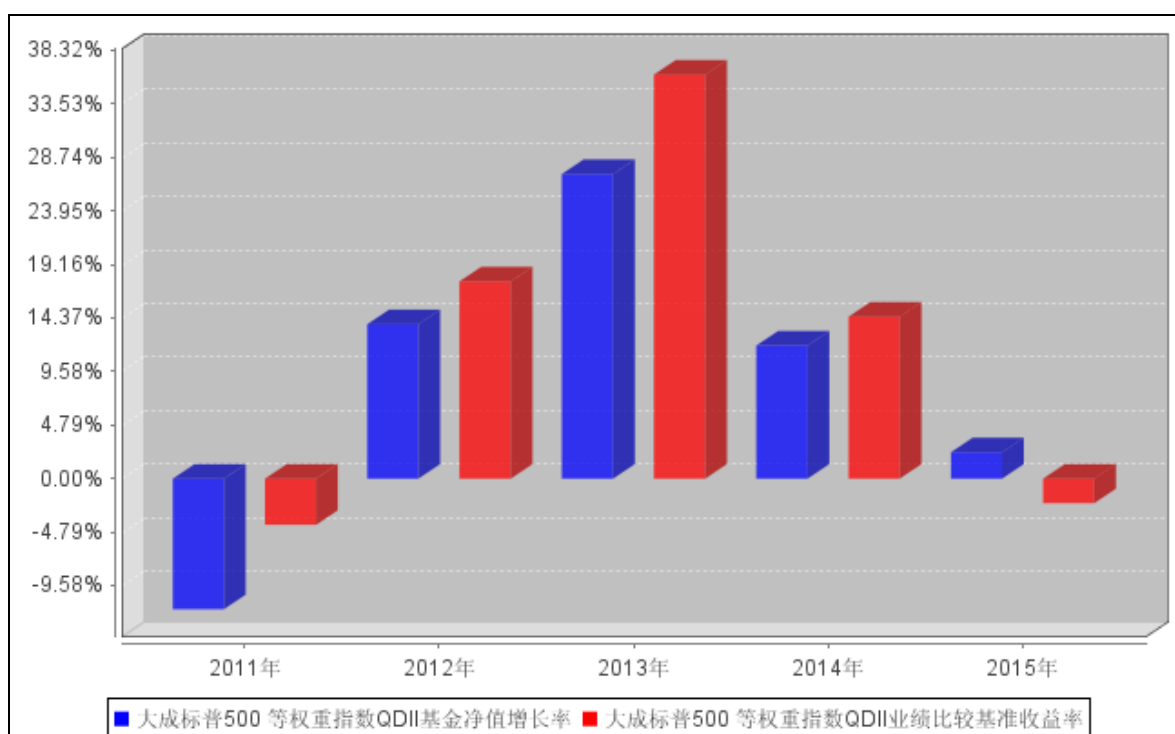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1、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 6 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中规定的各项比例。

2、同期业绩比较基准以美元计价，不包含人民币汇率变动等因素产生的效应。

###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注：2011年净值增长率表现期间为2011年3月2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12月31日。

###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年度	每10份基金份额 分红数	现金形式发放 总额	再投资形式 发放总额	年度利润分配合 计	备注
2015	0.1870	736,955.76	610,722.56	1,347,678.32	
2014	0.0480	298,887.95	138,658.28	437,546.23	
2013	-	-	-	-	
合计	0.2350	1,035,843.71	749,380.84	1,785,224.55	

## § 4 管理人报告

###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1999]10号文批准，于1999年4月12日正式成立，是中国证监会批准成立的首批十家基金管理公司之一，注册资本为2亿元人民币，注册地为深圳。目前公司由四家股东组成，分别为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48%)、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5%)、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5%)、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基金管理人共管理5只ETF及1只ETF联接基金：大成中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大成深证成长4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

投资基金联接基金、中证 500 深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中证 500 沪市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深证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 只 QDII 基金: 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 55 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大成景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价值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债券投资基金、大成蓝筹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精选增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财富管理 2020 生命周期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积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景阳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策略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核心双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恒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可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消费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新锐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月添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增利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月月盈短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现金宝场内实时申赎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安短融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兴信用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旭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祥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信用增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健康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小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丰财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益平稳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添利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景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产业升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LOF)、大成高新技术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互联网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穗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睿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裕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中证互联网金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正向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恒丰宝货币市场基金、大成绝对收益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大成景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大成景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4.1.2 基金经理 (或基金经理小组) 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 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冉凌浩先生	本基金基金经理	2011 年 8 月 26 日	-	13 年	金融学硕士。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6 月就职

					于国信证券研究部，任研究员；2004 年 6 月至 2005 年 9 月就职于华西证券研究部，任高级研究员；2005 年 9 月加入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师、境外市场研究员及基金经理助理。2011 年 8 月 26 日起担任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2014 年 11 月 13 日起担任大成纳斯达克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	--	--	--	--	---

注：1、任职日期、离任日期为本基金管理人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境外投资顾问。

####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法》、《证券投资基金法》、《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基金管理运作中，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范围、投资比例、投资组合、证券交易行为、信息披露等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行业监管规则和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没有发生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没有运用基金财产进行内幕交易和操纵市场行为以及进行有损基金投资人利益的关联交易，整体运作合法、合规。本基金将继续以取信于市场、取信于社会投资公众为宗旨，承诺将一如既往地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在规范基金运作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努力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 4.4.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制订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及《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异常交易监控与报告制度》。基金管理人旗下投资组合严格按照制度的规定，参与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投资管



理活动，内容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与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研究部负责提供投资研究支持，投资部门负责投资决策，交易管理部负责实施交易并实时监控，监察稽核部负责事前监督、事中检查和事后稽核，风险管理部负责对交易情况进行合理性分析，通过多部门的协作互控，保证了公平交易的可操作、可稽核和可持续。

#### 4.4.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的原则和制度。基金管理人运用统计分析方法和工具，对旗下所有投资组合连续 4 个季度的日内、3 日内及 5 日内股票及债券交易同向交易价差进行分析。分析结果表明：债券交易同向交易频率较低；股票同向交易溢价率较大主要来源于市场因素（如个股当日价格振幅较高）及组合经理交易时机选择，即投资组合成交时间不一致以及成交价格的日内较大变动导致个别些组合间的成交价格差异较大，但结合交易价差专项统计分析，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异常情况。

#### 4.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旗下所有投资组合未发现存在异常交易行为。主动投资组合间股票交易存在 130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型投资组合与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或指数型投资组合之间存在股票同日反向交易，参与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股当日成交量 5% 的仅有 1 笔，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主动投资组合间债券交易存在 8 笔同日反向交易，原因为投资策略需要。投资组合间相邻交易日反向交易的市场成交比例、成交均价等交易结果数据表明该类交易不对市场产生重大影响，无异常。

###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5 年，全球发达国家宏观经济增长速度相对稳定，金融市场表现平稳。

2015 年，欧元区经济逐步回稳，这主要是因为欧元量化宽松政策成效已显现，促使欧元区经济企稳并出现复苏迹象。日本的量化宽松政策也取得了一定的效果，其宏观经济也出现了增长的趋势。

2015 年，美国宏观经济保持稳定增长，但增长速度稍弱于 2014 年，并且增长速度仍然低于潜在的经济增速。2015 年，美国 GDP 同比增长率为 1.8%，稍弱于 2014 年的 2.5% 的水平。美国宏观经济增速有所下降的原因主要在于：（1）新兴经济体宏观经济表现不佳，影响全球需求水平；

（2）美国经济已经接近潜在产出水平，前期高速增长势头将放缓；（3）美元短期内过强对美国净出口造成负面影响；（4）国际原油价格快速下跌，导致能源行业景气度大幅下降。

2015 年 12 月份，美联储提高了联邦基金目标利率 25bp，这标志着美联储新一轮加息周期开启，也符合市场预期，同时美联储也暗示未来循序渐进的加息路径，未来加息进程仍旧取决于经济数据。当前美国通胀率仍然明显地低于 2% 的通胀目标，但通胀率在未来有望得以上升。

由于经济增速下降，标普 500 指数的企业盈利也没有增长，因此本基金所跟踪的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点位在 2015 年出现了轻微下降。

2015 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继续出现贬值的情形。由于本基金资产中的绝大部分是以美元计价的美国股票及小量美元存款，因此美元兑人民币的升值有利于本基金净值的表现。

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目标指数下降 0.17%，美元兑人民币中间价上涨 6.02%，经汇率调整后的目标指数上涨 5.84%。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净值上涨 2.35%，低于经汇率调整后的目标指数 3.49%。在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经汇率调整后的年化跟踪误差为 3.67%，日均偏差绝对值为 0.07%，均显著低于本基金合同中的目标值。

####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资产净值为 1.44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2.35%，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2.2%，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表现。

####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6 年，全球宏观经济增长面临着不确定性，全球宏观经济增速可能会下降。首先，除中国以外的新兴市场经济体依然面临着宏观经济及金融风险，资源型国家尤为严重，这会对全球宏观经济增长造成严重的拖累；其次，欧洲和日本虽然采取了量化宽松政策，但是其经济增速仍然并不强劲；最后，中国经济增速面临进一步下调的可能，这也会对全球需求造成负面影响。

2016 年，美国经济有望延续温和增长的态势，但经济增速可能会持续低于潜在增长速度。经济增长的有利因素是国际经济竞争力强劲及国内需求较好，不利因素是全球需求较弱及美元保持强势。由于劳动力市场的持续好转及通胀可能的提升，美联储可能有 2 次左右的加息操作，但加息不会对宏观经济造成严重的负面影响。

2015 年本指数成分股企业盈利增速动力大幅减弱，进入 2016 年后，企业盈利有望恢复增长，但增速或许不会太高。

2016 年，美元相对于人民币有望继续保持升值的趋势，这将持续有利于本基金净值的表现。

本基金为被动型指数基金，其投资目标就是要复制指数的收益率。本基金将坚持被动型的指数化投资理念，持续实施高效的组合管理策略、交易策略及风险控制方法，以期更好地跟踪指数，力争将跟踪误差控制在较低的水平。

####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指导基金估值业务的领导小组为公司估值委员会，公司估值委员会主要负责估值政策和估值程序的制定、修订以及执行情况的监督。估值委员会由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监察稽核部、专户投资部指定人员组成。公司估值委员会的相关成员均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估值委员会成员中包括两名投资组合经理。

股票投资部、研究部、固定收益总部、风险管理部和专户投资部负责关注相关投资品种的动态，评判基金持有的投资品种是否处于不活跃的交易状态或者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机构发生了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从而确定估值日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提出合理的数量分析模型对需要进行估值测算或者调整的投资品种进行公允价值定价与计量；定期对估值政策和程序进行评价，以保证其持续适用；基金运营部负责日常的基金资产的估值业务，执行基金估值政策，并负责与托管行沟通估值调整事项；监察稽核部负责审核估值政策和程序的一致性，监督估值委员会工作流程中的风险控制，并负责估值调整事项的信息披露工作。

本基金的日常估值程序由基金运营部基金估值核算员执行，并与托管银行的估值结果核对一致。基金估值政策的议定和修改采用集体讨论机制，基金经理及投资经理作为估值小组成员，对本基金持仓证券的交易情况、信息披露情况保持应有的职业敏感，向估值委员会提供估值参考信息，参与估值政策讨论。对需采用特别估值程序的证券，基金管理人及时启动特别估值程序，由估值委员会讨论议定特别估值方案并与托管行沟通后由基金运营部具体执行。

本基金管理人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截止报告期末本基金管理人已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签署服务协议，由其按约定提供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在交易所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的估值数据。

####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本基金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收益分配。本报告期内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已分配利润 1,347,678.32 元（每十份基金份额分红 0.187 元），符合基金合同规定的分红比例。

####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无。

## § 5 托管人报告

###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托管人”）在对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称“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运作进行了必要的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地复核，未发现本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数据真实、准确和完整。

## § 6 审计报告

本基金 2015 年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已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注册会计师签字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审计报告详细内容，应阅读年度报告正文。

## § 7 年度财务报表

###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本期末 2015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资产：</b>		
银行存款	3,474,764.33	6,140,744.45
结算备付金	-	-
存出保证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407,281.66	100,813,207.70
其中：股票投资	46,407,281.66	100,813,207.70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2,679,332.89
应收利息	103.07	882.47
应收股利	63,306.30	131,104.65
应收申购款	75,726.80	191,659.35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50,021,182.16	109,956,931.51
<b>负债和所有者权益</b>	<b>本期末</b>	<b>上年度末</b>
	<b>2015年12月31日</b>	<b>2014年12月31日</b>
<b>负债:</b>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应付赎回款	485,477.48	2,330,061.59
应付管理人报酬	42,137.38	93,503.94
应付托管费	10,534.34	23,375.99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	-
应交税费	-	-
应付利息	-	-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140,632.36	347,254.11
负债合计	678,781.56	2,794,195.63
<b>所有者权益:</b>		
实收基金	34,272,035.33	75,142,701.26
未分配利润	15,070,365.27	32,020,034.6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9,342,400.60	107,162,735.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0,021,182.16	109,956,931.51

注：报告截止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份额净值 1.440 元，基金份额总额 34,272,035.33 份。

##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b>一、收入</b>	3,463,694.60	16,828,409.75
1. 利息收入	20,704.56	37,687.01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20,704.56	37,687.01
债券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999,608.01	14,957,914.78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13,260,791.11	12,683,498.80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
衍生工具收益	-	-
股利收益	1,738,816.90	2,274,415.98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348,206.29	1,965,460.73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4,786.69	-277,508.14
5. 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66,801.63	144,855.37
<b>减：二、费用</b>	1,451,515.67	2,233,085.13
1. 管理人报酬	697,978.35	1,316,479.25
2. 托管费	174,494.58	329,119.78
3. 销售服务费	-	-
4. 交易费用	21,542.87	31,711.33
5. 利息支出	-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
6. 其他费用	557,499.87	555,774.77
<b>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b>	2,012,178.93	14,595,324.62
减：所得税费用	-	-
<b>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b>	2,012,178.93	14,595,324.62

## 7.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大成标普 500 等权重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142,701.26	32,020,034.62	107,162,735.88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2,012,178.93	2,012,178.93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0,870,665.93	-17,614,169.96	-58,484,835.89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20,915,768.64	8,862,456.81	29,778,225.45
2. 基金赎回款	-61,786,434.57	-26,476,626.77	-88,263,061.34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47,678.32	-1,347,678.32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34,272,035.33	15,070,365.27	49,342,400.60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87,946,838.33	24,525,092.27	112,471,930.60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净利润）	-	14,595,324.62	14,595,324.62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804,137.07	-6,662,836.04	-19,466,973.11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92,729,943.91	30,276,816.64	123,006,760.55
2. 基金赎回款	-105,534,080.98	-36,939,652.68	-142,473,733.66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437,546.23	-437,546.23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75,142,701.26	32,020,034.62	107,162,735.88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罗登攀</u>	<u>周立新</u>	<u>范瑛</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7.4 报表附注

##### 7.4.1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税项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的说明

本报告期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税项与最近一期年度报告相一致。

##### 7.4.2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基金”）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行(香港)股份有限公司（“中银香港”）	境外资产托管人
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广东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东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大成国际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国际”）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大成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大成创新资本”）	基金管理人的合营企业

注：1. 中国证监会于 2005 年 11 月 6 日作出对广东证券取消业务许可并责令关闭的行政处罚。

2. 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 7.4.3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 7.4.3.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 7.4.3.2 关联方报酬

###### 7.4.3.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697,978.35	1,316,479.25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258,372.99	483,146.16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大成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0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管理人报酬=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00% / 当年天数。

#### 7.4.3.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74,494.58	329,119.78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5%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其计算公式为：

日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25% / 当年天数。

#### 7.4.3.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发生与关联方进行的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 7.4.3.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3.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基金管理人未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

##### 7.4.3.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无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7.4.3.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484,515.95	20,580.25	3,745,638.00	37,482.42
中银香港	2,990,248.38	-	2,395,106.45	-

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中银香港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 7.4.3.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本基金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 7.4.3.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无须作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 7.4.4 期末（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 7.4.4.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 7.4.4.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于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 § 8 投资组合报告

####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46,407,281.66	92.78
	其中：普通股	46,407,281.66	92.78
	存托凭证	-	0.00
	优先股	-	0.00
	房地产信托凭证	-	0.00
2	基金投资	-	0.00
3	固定收益投资	-	0.00
	其中：债券	-	0.00
	资产支持证券	-	0.00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0.00
	其中：远期	-	0.00
	期货	-	0.00
	期权	-	0.00
	权证	-	0.00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0.00
6	货币市场工具	-	0.00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474,764.33	6.95
8	其他各项资产	139,136.17	0.28
9	合计	50,021,182.16	100.00

#### 8.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列(%)
美国	46,407,281.66	94.05
合计	46,407,281.66	94.05

### 8.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 8.3.1 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列(%)
金融	8,254,942.52	16.73
消费者非必需品	7,634,387.05	15.47
信息技术	6,315,752.59	12.80
工业	6,057,403.71	12.28
医疗保健	5,279,363.75	10.70
能源	3,690,992.88	7.48
消费者常用品	3,463,099.58	7.02
公用事业	2,803,486.94	5.68
基础材料	2,428,120.54	4.92
电信服务	479,732.10	0.97
合计	46,407,281.66	94.05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 8.3.2 积极投资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 8.4 期末指数投资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公司名称(中 文)	证券代 码	所在证 券市场	所属 国家 (地 区)	数量 (股)	公允价值	占基 金资 产净 值比 列 (%)
1	First Solar Inc	福思第一太阳 能公司	FSLR UQ	纳斯达 克交易 所	美国	272	116,555.44	0.24
2	ONEOK Inc	Oneok 股份有 限公司	OKE UN	纽约交 易所	美国	705	112,893.18	0.23
3	Southwest ern Energy	西南能源公司	SWN UN	纽约交 易所	美国	2,429	112,145.71	0.23

	Co							
4	NRG Energy	NRG 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NRG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1,413	107,995.13	0.22
5	Royal Caribbean Cruises	皇家加勒比海游轮有限公司	RCL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164	107,783.63	0.22
6	PerkinElmer Inc	珀金埃尔默	PKI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303	105,402.23	0.21
7	CONSOL Energy Inc	CONSOL 能源公司	CNX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2,050	105,163.85	0.21
8	GenenalGrowthPropertiesIn	通用增长物业公司	GGP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589	104,070.91	0.21
9	Cigna Corporation	CIGNA 公司	CI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109	103,572.73	0.21
10	Simon Property Group	西蒙房地产集团公司	SPG UN	纽约交易所	美国	82	103,534.48	0.21

注：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cfund.com.cn>) 的年度报告正文。

#### 8.4.1 积极投资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益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积极投资的股票及存托凭证。

#### 8.5 报告期内权益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 8.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 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Endo International plc	ENDP UQ	195,526.13	0.18
2	American Airlines Group Inc.	AAL UQ	192,291.85	0.18
3	Hanesbrands Inc	HBI UN	173,689.93	0.16
4	Schein Henry Inc	HSIC UQ	172,245.50	0.16
5	Skyworks Solutions Inc	SWKS UQ	170,702.57	0.16
6	SL Green Realty Corp	SLG UN	168,824.00	0.16
7	Equinix Inc	EQIX UQ	168,191.13	0.16
8	HCA Holdings Inc	HCA UN	166,795.17	0.16
9	Realty Income Corp	O UN	137,448.36	0.13
10	Qorvo, Inc	QRVO UQ	132,233.93	0.12

11	Southwestern Energy Co	SWN UN	129,869.78	0.12
12	Advance Auto Parts Inc	AAP UN	120,913.24	0.11
13	CONSOL Energy Inc	CNX UN	113,317.94	0.11
14	Hunt J.B. Transport Services	JBHT UQ	112,361.60	0.10
15	Activision Blizzard Inc	ATVI UQ	104,436.93	0.10
16	Chesapeake Energy Corp	CHK UN	102,633.46	0.10
17	United Continental Holding Inc	UAL UN	99,537.37	0.09
18	Illumina Inc	ILMN UQ	94,095.78	0.09
19	Freeport-McMoRan Inc	FCX UN	93,492.18	0.09
20	Verisk Analytics Inc	VRSK UQ	92,718.21	0.09

注：本项中“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 8.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ospira Inc	HSP UN	286,435.62	0.27
2	NetFlix Inc	NFLX UQ	274,689.55	0.26
3	Altera Corp	ALTR UQ	263,659.07	0.25
4	Nabors Industries Ltd	NBR UN	262,887.05	0.25
5	Pall Corp	PLL UN	260,115.26	0.24
6	Medtronic plc	MDT UN	245,054.53	0.23
7	Denbury Resources Inc	DNR UN	240,992.80	0.22
8	Sigma-Aldrich Corp	SIAL UQ	207,665.02	0.19
9	PETSMART Inc	PETM UQ	206,102.70	0.19
10	Safeway Inc	SWY UN	206,008.44	0.19
11	Cablevision Systems Co A	CVC UN	204,696.32	0.19
12	Windstream Holdings Inc	WIN UQ	201,588.41	0.19
13	QEP Resources	QEP UN	200,465.20	0.19
14	Electronic Arts	EA UQ	199,366.99	0.19
15	Vulcan Materials Co	VMC UN	198,547.75	0.19
16	Reynolds American Inc	RAI UN	197,906.72	0.18
17	Noble Corp plc	NE UN	197,848.22	0.18
18	Boston Scientific Corp	BSX UN	195,656.62	0.18
19	Total System Services Inc	TSS UN	194,613.33	0.18
20	Newfield Exploration Co	NFX UN	193,869.04	0.18

注：本项中“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7,492,186.59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61,693,720.34

注：本项中“买入股票的成本(成交)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成交)总额”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8.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8.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基金。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股票。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63,306.30
4	应收利息	103.07
5	应收申购款	75,726.8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39,136.17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指数投资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 额比例
3,011	11,382.28	31,352.67	0.09%	34,240,682.66	99.91%

注：持有人户数为有效户数，即存量份额大于零的账户。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111,953.81	0.3266%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0~1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3月23日）基金份额总额	822,754,222.26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75,142,701.26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20,915,768.64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61,786,434.57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34,272,035.33

## § 11 重大事件揭示

###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 一、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1、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 月 13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刘彩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2、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 月 22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由肖剑先生、钟鸣远先生任公司副总经理。

3、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5 月 5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刘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4、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5 月 16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肖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5、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杨春明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6、基金管理人分别于 2015 年 10 月 16 日、10 月 30 日发布了《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经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周立新先生、温志敏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 二、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2015 年 4 月，李爱华先生不再担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托管业务部总经理职务。上述人事变动已按相关规定备案、公告。



###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涉及本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事项。

###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基金投资策略在本报告期内没有重大改变。

###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聘任的为本基金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本年度支付的审计费用为 4 万元整。该事务所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为本基金提供审计服务至今。

###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无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摩根士丹利	1	68,068,664.02	100.00%	19,385.69	100.00%	-

注：1、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7]48号）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租用境内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

- （一）财务状况良好，最近一年无重大违规行为；
- （二）经营行为规范，内控制度健全，能满足各投资组合运作的保密性要求；
- （三）研究实力较强，能提供包括研究报告、路演服务、协助进行上市公司调研等研究服务；
- （四）具备各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有足够的交易和清算能力，满足各投资组合证券交易需要；
- （五）能提供投资组合运作、管理所需的其他券商服务；
- （六）相关基金合同、资产管理合同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服务

评价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交易单元。

2、公司作为管理人负责选择代理各投资组合证券买卖的境外券商，具体选择标准如下：

（一）具备该机构所在国家或地区政府、监管机构核发的营业执照、业务许可证明文件；

（二）资历雄厚，信誉良好；

（三）财务状况良好，经营行为规范；

（四）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公平交易制度及保密制度)，能满足各投资组合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五）证券研究或市场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研究人员，能及时、定期、全面地为各投资组合提供宏观经济、行业情况、个股分析、市场研究等各方面研究报告及周到的信息服务，并能根据各投资组合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题研究报告；

（六）具备各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交易执行能力。能够准确、及时、高质量完成各投资组合下达的交易指令。

（七）具备各投资组合运作所需的后台清算执行能力。能及时、高效处理交易清算、证券交收等后台清算业务。

（八）能提供各投资组合运作、管理所需的其他服务。

（九）相关基金合同、资产管理合同以及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交易管理部在每半年 15 个交易日内，汇总上半年境外券商综合服务评价结果，作为当次境外券商交易量分配依据。并依此制作交易量分配计划，报部门及公司分管领导批准；

交易量分配计划获批后，作为选择交易券商的依据，供交易员在交易时进行券商选择。

券商服务出现重大失误或其他异常情况时，及时报公司监察稽核部及相关领导。可暂停与该券商的合作，并对其失误所造成的损失进行追偿。

3、境内交易单元包括：长江证券、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光大证券、江海证券、安信证券、东方证券、中金公司、广州证券、中投证券、湘财证券、银河证券、招商证券、申银万国、中银国际、东莞证券、渤海证券、国都证券、国泰君安、华宝证券、国信证券、中航证券、财富证券、华泰证券、天源证券、广发证券、西南证券、华福证券、齐鲁证券、民生证券、万联证券、东海证券、万和证券、华鑫证券、东吴证券、国海证券、华林证券、英大证券、民族证券。上述交易单元无交易。

4、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无退租或新增的境内交易单元，无新增或退租境外交易单元。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无。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 26 日